

山东精科智能传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9 月 6 日 09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7 年 9 月 6 日 11 时 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9 月 4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审核确认股东为公司提供无息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选举董怀启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如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17 年 9 月 6 日 07 时 00 分

(三) 登记地点：

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海

地址：昌乐县开发区东环路与科技二路交叉处

电话：0536-6287336

传真：0536-6287036

(二)会议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无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山东精科智能传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山东精科智能传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山东精科智能传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21日